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做好2023年“专升本”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及相关毕业生：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2023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湘教发〔2022〕55号）及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3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报考工作的通知》（湘教考成字〔2023〕1号）文件精神要求，为做好我校2023年“专升本”报名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遵纪守法，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二）在我校全日制（专科）就读且2023年7月31日前能取得毕业证书，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信网）进行了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应届毕业生；我校全日制专科毕业及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并取得我校相应专科学历的退役大学生。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1、在校及入伍期间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且在报名前还没有解除处分的。

2、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仍处于停考期的。

3、上年可以正常毕业并以应届毕业生身份参加专升本考试，不得延期毕业再以应届毕业生身份报考。

二、报名资格类别

（一）普通考生。即2023年我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应届毕业生。

（二）脱贫家庭类应届毕业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非低保户〉，下同）。

(三) 免试生。分为退役大学生士兵及竞赛获奖学生免试生，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选择一类免试计划报考。

1. 退役大学生士兵。我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学生士兵、我校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专科学业的毕业生，可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报考。

2. 我校竞赛获奖学生。竞赛获奖免试生范围包括高职（专科）就读期间（截止到 2023 年 3 月底）获奖的两类应届毕业生：第一类是获得世界技能大赛、中国技能大赛一类赛和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一、二、三等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的应届毕业生；第二类是获得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银奖的应届毕业生。各招生本科高校安排适量招生计划免试招收上述两类竞赛获奖学生。第一类考生中，在职业技能竞赛指定赛项获奖的学生可选择报考“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省教育厅遴选认定湖南农业大学等 7 所本科高校作为“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基地，在服务“三高四新”战略的相关专业，安排适量招生计划，单独设置“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班，招收职业技能竞赛指定赛项的获奖学生。具体办法见《湖南省 2023 年“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三、报考流程

(一) 提交报考申请

符合报考条件的应届毕业生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2 月 6 日在所属二级学院辅导员老师处登记本人手机号码，核对并确认表内个人信息，作为专升本报考申请，未申请者一律无法参加本年度专升本报名（注：考生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码须与学信网信息一致，手机号码不能重复使用，此三项信息确认后无法修改，如错误将无法报名，请确保用于报考申请所登记的手机号一直畅通，否则影响本年度专升本报考及录取）。

(二) 报名

已申请报考学生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 8 时至 17 日 18 时在“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网址：<https://zsb.hneao.cn>，以下简称“平台”）使用申请报考时登记的手机号码注册后登录平台，按要求

完善并确认个人信息，退役大学生和竞赛获奖考生还需按有关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退役证（2023年3月份才退伍的学生如需报名可先在平台注册报名，选择退役专项，退役证号暂填写0，一并提交本人所在部队开具的证明材料<须盖章>）、荣立个人三等功证明、获奖证书等有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

考生报名时如发现个人信息错误（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除外），请于2023年2月16日9:00-17日16:00工作时段本人持身份证及有效证明材料到我校教务处B124办公室申请修改后再确认，也可由所属二级学院提供纸质证明材料代为修改。

因2023年度“楚怡杯”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安排在2023年3月举行，参赛学生先以普通类学生身份参加报名及填报志愿。赛事结束后，获奖学生填报免试志愿（含“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经资格审核后按职业技能竞赛类学生进行免试录取。

（三）志愿填报

已在平台报名专升本的考生于3月20日8时至3月24日18时再次登录平台对照省教育厅《湖南省2022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指导目录》中专业类对应关系和本科学校公布的招生专业，填报1所本科学校的1个相同或相近专业。

志愿填报时段内可随时修改志愿。填报志愿的前4天（3月20日8时-3月23日18时）考生可查看志愿填报情况，之后不可查看。考生须按要求在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竞赛获奖免试、“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普通计划（含脱贫家庭毕业生计划）中选择符合报考要求的一类报考。其中，资格审核未通过的不能填报相应计划类别，免试生资格审核未通过者只能按非免试生身份填报普通计划志愿。

四、提交材料

（一）请各二级学院根据教务处提供的基础表格于**2023年2月6日**内完成2023届毕业生专升本报考申请信息收集工作，并于次日16:30前将《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2023届专升本考生报名申请汇总表》纸质版盖章后与电子版一并报教务处。

注：请确保通知到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应届毕业生，未在《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届专升本考生报名申请汇总表》中登记者一律无法报名，并保证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的绝对准确。提醒考生，登记的手机号码是用于专升本系统注册，不能重复使用，必须保证是本人号码并一直保持畅通。

(二) 请免试生、脱贫家庭毕业生按要求将证明材料上传到报名平台，我校会对本校所有网报考生资格进行审核，并于志愿填报前在平台集中公示通过名单。

以下佐证材料请修改相对应的文件名后上传：

申请项目	需备材料
1、符合条件的竞赛获奖应届毕业生。	报名时须将获奖学生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作为佐证材料上传至报名系统。
2、在校（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毕业生。	报名时须将 <u>入伍证、退役证原件</u> 的扫描件作为佐证材料上传至报名系统，有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的同时上传立功证书扫描件。（2023 年 3 月份才入伍的学生如需报名可先在平台注册，选择退役专项，退役证号暂填写 0，一并提交本人所在部队开具的盖章证明材料完成报名。）
3、脱贫家庭（原建档立卡户）应届毕业生。	省外生源考生网报时必须上传 <u>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原建档立卡身份证明</u> ，证明材料须盖发证部门公章。省内户籍高考生源的仅需上传建档立卡证。所有证明材料需含考生本人信息页。

五、其他事项（关注所报本科院校网站及通知）

（一）缴纳考试费：2023 年 4 月 11 日—14 日

（二）准考证打印：2023 年 4 月 19 日—21 日

（三）专升本考试：2023 年 4 月 22 日—23 日

（四）考试科目：专升本具体考试科目由本科学校自行确定，各专业的科目不少于 3 门，其中专业课和专业基础课须各考 1 门。

（五）录取查询：2023 年 7 月上旬。

（六）其他相关事项请查阅教育厅《2023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方案》及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3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报考工作的通知》，关注教育厅相关后续通知。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3 年 1 月 16 日